甘肃省高速公路管理局文件

甘高管收费[2017]98号

关于做好"绿通宝"管理系统 试用工作的通知

省武威高速公路管理处、甘肃紫光智能交通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:

针对我省高速公路"绿色通道"车辆长期以来查验效率低、查验速度缓慢和内业资料整理繁杂等问题。甘肃紫光公司根据我省实际研发了"绿通宝"管理系统,为检测管理系统实际效果,并就下一步全省推广使用"绿通宝"管理系统积累经验,经省局研究决定,以营盘水主线收费站作为"绿通宝"管理系统试用收费站,现将有关试用工作通知如下:

一、"绿通宝"管理系统

(一)该收费站车道配备"绿通宝"管理系统相关硬件设备

及"绿色通道"移动终端设备(手持机),并升级联网收费系统(内嵌"绿通宝"管理系统模块)及其MTC车道软件。

(二)"绿通宝"管理系统基本功能:

- 1. 由"绿色通道"移动终端设备联动车道收费系统获取当前 "绿色通道"车辆通行信息,并由现场查验人员持"绿色通道" 移动终端设备对所拉绿通货物进行拍照取证,选择绿通货物种类 后给出是否为绿通的初步判定,保存提交站级监控审批。
- 2. 由"绿色通道"移动终端设备将获取的"绿色通道"车辆通行信息及货物信息进行上传至站级监控后,与"绿色通道"交易流水信息关联,并由系统自动逐级上传至分中心、总中心,存储为"一车一档"表电子资料。
- 3. "绿通宝"管理系统实现站级监控对"绿色通道"车辆通 行审批功能,切实发挥监控员监控职责。
- 4. 试点结束全省推广后,"绿通宝"管理系统实现信息共享,通过省局、管理处、收费所、收费站对"绿色通道"车辆进行多级稽查,可以对假冒"绿色通道"车辆形成有力打击。
- 5. 试点结束全省推广后,省中心对全省"绿色通道"产品目录进行更新,并对最新的有关"绿色通道"政策进行发布,同时对发布的消息进行管理,供分中心、站级监控进行查看,方便收费员了解掌握。

二、具体事宜安排

- (一)组织该收费站相关人员对"绿通宝"管理系统进行学习,参加"绿通宝"管理系统应用学习培训班。
- (二)做好试点期间与甘肃紫光公司工作人员的配合、协调工作。
- (三)"绿通宝"管理系统试用后,具体查验放行工作仍然按照《甘肃省高速公路绿色通道管理指导手册》(第二版)执行,"绿通宝"管理系统为辅助管理软件。
- (四)"绿通宝"管理系统试用期间的有关意见和建议,请 及时反馈局收费管理处。
- (五)试点工作开始部署时间暂定于 2017 年 11 月上旬, 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附件: 甘肃紫光智能交通与控制技术有限公司绿通宝设计方案

